

國立清華大學校務基金 長期債務舉借與償還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借(還)款項目	債權人	借款 年度	償還時間		截至上年 度終了 借款餘額	本年度舉借金額		本年度
			起	止		預算數	決算數	預算數
一、上年度長期債務轉 列短期債務部分								
學人宿舍新建工程	玉山銀行	105	110.01	134.07	5,500,000			5,500,000
創新育成中心新建工程	玉山銀行	105	109.07	137.01	6,700,000			7,202,000
小計					12,200,000			12,702,000
二、長期債務部分								
學人宿舍新建工程	玉山銀行	105	110.01	134.07	152,465,000			
創新育成中心新建工程	玉山銀行	105	109.07	137.01	202,268,977			
南校區學生宿舍新建工程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111-112	116.04	130.10	6,979,086	233,020,914	22,561,506	
小計					361,713,063	233,020,914	22,561,506	
合計					373,913,063	233,020,914	22,561,506	12,702,000

單位：新臺幣元

償還金額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終了 借款餘額	備 註
	增 加	減 少		
5,500,000	7,000,000		7,000,000	113年度應償還700萬元調整為短期債務。
6,575,997	6,551,997		6,676,000	113年度應償還667萬6,000元，爰調整655萬1,997元為短期債務。
12,075,997	13,551,997		13,676,000	
		7,000,000	145,465,000	1. 為自籌收入之自償性借款，還款來源為宿費收入，112年住宿率約95%，將維持穩定住宿率以增加收入。 2. 113年度應償還700萬元調整為短期債務。
		6,551,997	195,716,980	1. 為自籌收入之自償性借款，還款來源為場地設備及管理收入，該自償性財源尚足以償還債務。 2. 113年度應償還667萬6,000元，爰調整655萬1,997元為短期債務。
			29,540,592	1. 為自籌收入之自償性借款，還款來源為宿費收入，該自償性財源尚足以償還債務。 2. 本年度舉借預算數2億3,302萬914元係包含111年度保留數1億3,302萬914元及112年度預算數1億元，決算數2,256萬1,506元較預算數減少2億1,045萬9,408元，主要係因配合工程進度借款所致。其中未執行數已全數簽奉核准保留至下年度。 3. 係於111年簽訂借款合同，借款年度及償還時間係依實際合約內容及借款情形予以揭露。
		13,551,997	370,722,572	
12,075,997	13,551,997	13,551,997	384,398,572	